

食貨史學叢書

張春樹著

漢代邊疆史論集

張
春
樹
著

漢代邊疆史論集

孫
生
源

食貨史學叢書

食貨史學叢書

漢代邊疆史論集

每冊定價新臺幣

十萬元

希

春

發行者：食貨出版社有限公司

通 信：臺北市郵政一一一號信箱

址：臺北市仁愛路四段二十五號（鴻霖大廈A）二樓

登記證：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處
字第一〇一號

印刷者：海王印刷廠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縣中和鄉中山路二段六三七巷三七號

總代理：中央文物供應社

臺北市中山南路十一號

食貨
出版
社

出版
社

台北市郵政一六九三號信箱

張
春
樹
著

漢代邊疆史論集

孫
生
源

食貨史學叢書

謹以此書敬獻

楊
蓮
生
師

序

這本小書集印了我研究漢代邊疆史的七篇論文。其中第一篇（「漢武帝時代之擴張運動與漢代邊塞制度」）爲首次刊印，其他六篇則曾在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慶祝李濟先生七十歲論文集，大陸雜誌，和食貨月刊分別發表過，但這次重印又作了些修改與補正，有些地方與原來的結構和觀點已略有不同。

這七篇文章的中心論題爲漢代自武帝開始的西向擴張運動與在其發展過程中所經劃的組織嚴密龐雜的邊塞制度。漢武一代擴張運動之成功雖是由許多複雜因素促成，但由久遠的歷史角度來看，其所經劃的特殊的邊塞制度却爲其最主要之因子，因爲由擴張所開略的新疆土如果沒有在這一特殊的邊塞制度下經營發展，是不會在中國生根的。

這七篇論文所根據的主要材料是在中國西北部（甘肅之敦煌地區，寧夏之居延地帶，新疆之羅布淖爾地域，與其他邊地等區）出土之漢簡，但另外也廣泛地徵引輔證了文獻上與考古上的材料，參考了近人的新研究和論述。這七篇論作之基本態度是以大的史學觀點上的綜述分析爲主，以細小的考證爲輔；因此，研究的出發點是把漢代邊塞的結構與功用看作制度史與社會上大問題中的一部分，而非瑣細零散之考證題材。我個人覺着這是利用這一批新發現的寶貴的漢簡材料作歷史研究的一個最有意義路向。

「居延漢簡中所見的牧士」，「漢代邊地上鄉和里的結構」，「居延漢簡中所見的漢代人的身型與膚色」，和「漢代邊塞上吏卒的日常工作」四篇論文曾分別以「漢簡集論一、二、三、四」之附帶標題發表，現在因考慮本書之內容與結構次序，把這四篇分別列入相宜之部位，而不按原來發表序號相排列。但又因這四篇文章有相互引證註釋之處，爲閱讀者之方便計，仍把它們以前刊印時所附帶的標題與個別序號保留印出。

楊希枚師在閱正「居延漢簡中所見的漢代人的身型與膚色」一文後，寫成了「論漢簡及其他漢文獻所載的黑色人問題」發表在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三十九本上冊；這篇引證廣博的長文把我所論中國古代漢代人膚色複雜的一點粗淺的看法作了細入的分析，而把中國古代人膚色的問題放入了一個比較廣大的歷史透視的界野上。我很感謝希枚師允許將這篇文章在本書中重印。我更希望今後歷史學者、考古學者、人類學者能共同合作來把中國古史上的黑色人問題就已有的成績再作更進一步的澈底研究。我在本書之「漢武帝時代之擴張運動與漢代邊塞制度」一文中已對「黔首」一詞作了更細入的考證分析，算是對這一研究方向的一個開端。

一九六七年我得密西根大學研究院教授研究金 (Faculty Research Grants, Rackham School of Graduate Studies, The University of Michigan) 資助回到昔日研究、進學的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細研居延漢簡實物，所得至多，使我能够修正不少以前的看法；特在此向密西根大學研究院致謝。我更對歷史語言研究所所長李濟之師與該所諸師友對我的指導與愛護致無限的謝意。

這本論集僅是我研究漢代史與漢簡材料的小部份成果。自一九六五年後，我曾陸續用英文寫成三部專著與小書：漢代初年之社會變化與軍事擴張（*Social Change and Military Expansion in Early Han China*），前漢之軍隊與軍人（*The Military in Former Han China*），居延漢簡中所見的漢代邊塞制度（“*The Han Colonists and Their Settlements on the Chu-yen Frontiers*”），它們都是與本書中諸論文互相參引補證的，所以應與本書合而觀之，才可以看出我在這方面所作的一點粗淺的努力的全貌。在寫這些書和文章的過程中我曾得美國各學會聯合協會與社會科學協會的教授研究金（*Research grants, Joint Committee of the American Council of Learned Societies and the Social Science Research Council*）兩次資助，以能在教書之餘有充餘時間從事各論著之寫作，這是我特別致謝的。

陶晉生兄負責本書之一切出版事宜，老友惠我之處良多，在此致萬分之謝意。我很感謝食貨出版社將此書列入食貨史學叢書出版。對於以前刊印本書中五篇論文的各學誌與研究機構，我也是要再致謝意的。

楊蓮生師引導我研究漢代史與漢簡史料，指教我如何開拓一條做學問的博大而又嚴謹、細密的路，我感到終身受用不盡，無限的幸運，與難以表明的感謝；謹此把這一點小小的研究成果獻給他，略表心意。

一九七五年冬。時居美國密西根州之安娜堡。

目 錄

序	一
一、導言：漢武帝時代之擴張運動與漢代邊塞制度	一
二、漢代河西四郡的建置年代與開拓過程的推測：兼論漢初西向擴張的原始與發展	附「補記」一九
三、論漢武帝時屯田西域命頭（輪臺）的問題	附「補記」一二三
四、漢代邊地上鄉和里的結構	一三一
五、漢代邊塞上吏卒的日常工作	一四三
六、居延漢簡中所見的「牧士」	附「補記」一七一
七、居延漢簡中所見的漢代人的身型與膚色	一八〇
●附錄 楊希枚先生「論漢簡及其他漢文獻所載的黑色人問題」	二〇〇
索引	二三

一、導言：漢武帝時代之擴張運動與漢代邊塞制度

一

漢帝國於西元前二〇二年成立後問題重重，其中除內部之不安定與經濟之貧乏外，匈奴之擾邊厥爲最嚴重之問題。自高帝七年冬十月（西元前二〇一年）征伐匈奴而被困平城之白登（今山西大同東南）七日後，漢家便採用了婁敬的建議，對匈奴行「和親」政策，而此一政策一直維持了近七十年，至漢武帝元光二年（西元前一三三年）始正式絕止「和親」而對匈奴問題採取積極攻勢政策以作澈底之解決。

（註一）其間「和親」政策的利害在漢廷中屢次爭辯，言其有利者往往多爲當權主事之公卿，而其論點約爲：（一）在軍事上來說，匈奴因其特殊之地理位置與生活習慣而舉國皆騎兵，不定居，故漢不能以軍力勝之；（二）在文化觀點上來說，中國當以教化懷服遠人，不應以武力征服之；（三）從政治經濟觀點來看，匈奴亦不可擊，如強擊之，必至動員並耗盡全國人力物力，最後亦必引起內部騷動與叛亂，使漢廷自身不保而蹈「亡秦」之覆轍；（四）「和親」爲高祖所立之傳統，後人不可輕易更改。批評「和親」政策者多半無實際大權之官吏，其論點大約爲：（一）以漢帝國之大而以「和親」奉事野蠻之匈奴，實爲奇恥大辱；（二）匈奴從不遵行「和親」條件，和約雖在，而仍照常犯邊掠奪，故「和親」於漢無益；（三）匈奴人少，軍力實

遠不及漢帝國，如漢朝決定傾力以戰，必可盡征服之；(四)歷史與文化傳統都證明匈奴一類之野蠻人只可以武力征服，難以用教化歸化。(註二)贊成與反對「和親」者實各有其理，但這些論點之可信性與可行性都是相對於漢帝國之政治、經濟、軍事實力之發展階段與匈奴之領導人物之組織能力與軍事動力之強弱形勢而言。「和親」實爲無可奈何之一種「羈縻」政策，是中國與其北邊之游牧民族在歷史上之一特殊階段，匈奴初統一北方，而「諸引弓之民并爲一家」，實力——特別是騎兵之力量——與所據地域均強大無比，實過於漢家，故初創而內亂不息之漢朝實無力與之一戰；卽戰，亦不勝，高祖平城之事卽爲明例。因此漢廷要改變「和親」爲「大舉攻伐」，實有賴於國內政治、經濟、社會上之穩定與休養生息以達成財力、物力、人力各方面之富足；軍事上則又要大舉養馬與訓練騎兵戰術以制勝匈奴在軍力上之特殊優勢。凡此一切，經過漢初六十餘年之苦心經營，在武帝初年達到相當成功之階段，故武帝能始變「和親」政策，而大舉攻伐匈奴，順勢力所及又深入中亞。由此可知，漢武帝之攻伐匈奴擴張領土不純是一軍事問題，而有其社會、政治、經濟、人材、外交諸方面之基本因素；從一長遠之歷史角度來看，其事又正是兩種不同之社會與文化模式所衝突之必然後果。(註三)

漢武帝由西元前一三三年至九〇年間對匈奴共用兵十七次，與伐匈奴相關之兵征共五次；總共在此二十二次征伐中用騎兵約一百二十餘萬，步兵約九十萬，其他補給運輸人員等等不可勝計。這樣的人力動員以及所需之運輸補給上之支持（全部費用至少在一千億錢以上），是非在國家之社會發展、政治組織、經濟力量、人口數目，和軍事動員與騎兵訓練達到一定程度不會成功的。(註四)

從伐匈奴之效果看，不但匈奴在基礎是已敗傷，而漢家之疆域亦向北部、西部、與西北部作大事擴張，而在西部與西北部之擴展最爲突出——自黃河沿岸伸張到河西地域，而又由河西推展到西域。數以百萬計的移民也遷定到黃河以西之地域，由今之甘肅省中西部推移到新疆省之內部，而一步一步地開發了這塊原屬匈奴與其他游牧民族之廣大土地，這樣的大規模的移民與開疆在中國歷史上是劃時代性的，這一擴張運動（以下統謂「西向擴張」）雖始於武帝時代，但在武帝後仍然繼續不止，而其影響於漢朝本身之命運與中國歷史之途徑者皆是深遠而廣大的。（註五）

雖然這一擴張運動在漢代史及中國史上是如此重要，但正史與其他文獻中對其推進發展過程却言之不詳。直到大批漢簡在中國西北疆出土，這一問題的研究才有了充足的材料。這批漢簡（共約一萬二千餘片）是斯坦因（Aurel Stein）和西北科學考察團的貝格曼（Folke Bergman）和黃文弼等在甘肅之敦煌地區、寧夏之居延地區、新疆之羅布淖爾區等地域所發現的。這些簡先後由法人沙畹（Edouard Chavannes）和馬伯樂（Herri Maspero），國人王國維、張鳳、黃文弼和勞貞一諸先生作了釋文和考證，其他中外學者對漢簡及其相關問題所作的研究也很多。漢簡是當時漢人在西北邊疆生活、作戰和一般工作的詳細紀錄。本着這些材料我們可對漢代西向擴張的詳細步驟與中心組織有個詳確的瞭解。首先我們細心研究這些新材料，並參證文獻上資料，發現漢代西向擴張的中心組織爲一特別設計的邊塞制

度，是以軍事組織爲主，其主要系統如下：

都尉↓候官↓候長↓隊長

不但有關軍事性的事務受這一系統指揮，一切民事性的事件也都聽其管轄，所以在這個系統的各層次的官署中都有許多屬吏，各司專門業務。當然在邊地上有時雖也建立起簡單的縣府組織，但却職權有限，無多大作用。

邊地的人民多是由內地移去的，移民的費用與安置問題多由政府負責。邊地居民大概包括一般平民（各行業都有），軍人和他們的家屬，刑徒（各種徒，施刑，復作等），過往旅客（客子、客民）、逃犯、以及屬國兵馬。在軍人一類中又分爲戍卒、田卒、騎士、負卒、養卒、省卒、牧士、募卒（又稱募兵或應募），和其他。有時故吏、罷卒竟也在邊塞上工作。邊民的籍貫可說是遍及帝國的各區、郡（至少有卅四郡國），其中尤以河北、河南、山東等地域的爲最多，蓋當時這些地域常有水旱災，西去移民一可固邊，二可減低經濟上的壓力。去河西一帶移民最少的地區似是沿黃河的邊郡，如天水、金城、隴西、安定和朔方等，這是因爲這些地方也在開發的過程中，於是漢政府便規定這些郡的人民留其本郡自防。至於騎士則均來自河西，蓋騎士在漢代爲一最重要之兵種，地位極高（在漢初似爲半官吏性者），而又祇以西北邊區爲盛，所以邊郡騎士也都留防本地。漢簡中又記着在居延地區戍邊的士卒甚多來自昌邑、趙、濟陰、淮陽、梁和平干等王國，這證明以前學者們所說的漢制王國人民不成邊是不可靠的。

前漢之拓邊政策史家多言是本之於最錯的守邊備塞書，其中一項爲賜徙邊者「高爵」以鼓勵移民，

而在居延漢簡所載籍貫已知之三百三十三人中，竟有八十五人有爵位，比例不謂不高，但都在第八級的公乘和以下，不能稱爲「高爵」，當是漢政府雖採用了量錯的方案，却把「高爵」一項改爲「低爵」。

漢制在邊塞上服役的士卒一般是一年爲期，但漢簡中却記載着有許多士卒在邊塞上服役遠超過一年之期，有的竟會達九年之久，也有的先由士兵做起，數年後再升成官。這可能是漢政府爲使士卒長久留在邊地上開拓經營而特別規定的。

邊地上的組織多是依照軍事編制而定的，如在居延一帶，全區分爲兩都尉府區（居延、肩水），數候官區（從北到南大致爲珍北、居延、甲渠、卅井、廣地、橐佗、肩水等），各候官下又有無數候（又稱部），候下又有亭隊。部候亭隊除以文字命名者外，又有以序數號碼相排者（如第一、第二等等），號數自南到北逐漸增高的。

邊地上除去以軍制爲中心之大組織系統外，縣、鄉、里的組織也是有的。以居延縣來說，鄉數雖不能確定，但里則至少有三十三個。里的實際結構也有各種不同之形式，漢簡中記着里門有東向的、北向的，大約也有南向和北向的。里的命名有以文字稱之者（如萬歲里、延壽里、安國里等），以號數相排者（如第一里、第二里等）。有些里名是由移民從原居地遷去的，甚似後代的僑遷制度，這也可以說明移民們的思鄉心情。

邊地上的建築以城、障、隊爲主，有時障、隊之外又有塢辟供人屯住；又有亭部在城外，也是居住之處。其他更有田舍、田塞，大概是供田卒工作時居留的。蓄存用物的地方稱邸、閤，前者存一般用品

，後者蓄藏貴重物品。一般說來，在各軍事駐地中也有平民，他們住在軍事工事的外層，從事田耕或其他工作，受士卒的保護。這些平民都直接受當地軍官的管轄，而管轄之成績也是這些軍官的考績之一部分。

這是一種在邊塞上的特別制度。漢朝的邊塞制度是組織嚴密而又極為系統化；各部門之分工與運作都很精細，這說明漢廷對開邊拓地是有一套大計劃的。在這個計劃中理論與實際並重而力求實效。所以在這樣的情形下，漢朝的邊塞制度不僅是開發既得邊地的藍圖，而且也是向前繼續推進的方案。而中國的河西地域和與其相連的邊地便是在這個過程中一步一步地開拓來的。（註六）

三

以上是自漢武帝開始的漢代西向擴張運動中的邊塞制度的一個大概，本書各章所討論的便是這一運動與這一制度中的一些細節。

「漢代河西四郡的建置年代與開拓過程的推測」一章所討論者有三：（一）漢初西向擴張的各層次與階段；（二）漢代邊境開拓過程中由亭部區而都尉區而縣郡的邊塞與行政制度底演化；（三）由以上二者為基礎而研究河西四郡——武威、張掖、酒泉、敦煌——的發展步驟與建置過程和年代。而此三者之研究是對由武帝開始之西向擴張中邊塞與行政問題的全貌作一綜合分析。

「論漢武帝時屯田西域命頭（輪臺）的問題」一文所討論者是漢武帝時代西向開疆屯田的西至極點

的問題，本文之結論爲在武帝征伐大宛之後期或征和三年左右漢家已自河西開拓至西域之命頭（輪臺），而其經營方式則爲已在河西試行成功之屯田；命頭是漢武帝所建立之大帝國在西域通道上最西最重要之補給據點。

「漢代邊地上鄉和里的結構」一章是研究漢家在河西地域之邊塞組織與行政制度中的最基層單位之一的鄉和里的構成運作和地理分佈情形，特別詳論在居延地區（今寧夏西部）鄉里的實際結構（如座落、圍牆、里門方位等），鄉與里的對比（約爲十里一鄉）。並由里名的來源與取義看移民長途遷移的痕跡與心理狀態，此實爲史學家與社會者同感興趣的一個題目。

「漢代邊塞上吏卒的日常工作」一章研究：（一）邊塞上日常的戌望工作的編制與實際情形；（二）警報捕亡的步驟；（三）平日一般雜役與累重之定期工作程序和紀錄；（四）軍事訓練與比試情形。漢代邊塞制度之特點在其能於一方面兼顧邊地上之特具條件而新立特殊之設置，一方面又與漢朝之一般官制組織之運作系統密切配合；此一特點在邊塞吏卒日常工作情形之研究分析中最可充分印證。另外，本文也提示了中國歷史上人權保障之一項最早與最珍貴的史料：在組織戒備嚴嚴的邊塞上，仍然是「禁吏無故人入廬舍捕人，犯者其室擊傷之，以『無故人入室律』行事。」（居延漢簡二一三二簡）；這點足以表示漢代制度在施行方面之中和性，也使我們對漢代文化之特色多一層具深度性的認識。

漢代開墾西疆之最基本政策與營略方式爲「屯田」。「屯田」在軍事上是求最細密有效之屯守設施，在經濟生產上則求邊地上之自足與獨立。「屯田」制度之軍事屯守方面之設置、組織與運作已可在以

上各篇中見其大概，而其中經濟方面之田耕設施則可由本書中「居延漢簡中所見的『牧士』」一章所討論之各類問題略見一斑。本文是據漢簡中之材料考證居延邊地上「牧士」（牧牛人）的各種相關問題。所作之結論爲（一）與「牧士」漢簡一塊出土的簡共七十多片，而皆屬於同一時代；另外漢簡中又有「代田」和田卒工作的紀錄；復據漢書食貨志知居延爲「代田法」耕種區之一，「代田」必用牛耕，而漢書昭帝紀元鳳三年（西元前七十八年）應劭注又云：「武帝始開三邊，徙民屯田，皆與犁牛」，故可斷定在居延之開發過程中，中央政府曾遣發耕牛，漢簡中亦有受牛之記載，因知「牧士」當即牧養這些耕牛之人材。（二）居延地區之「牧士」多來自昌邑國與蜀地，其待遇與一般之士卒無異。（三）邊地上田耕方面之組織條理井然，吏卒之工作各有專司，此可由其名號之意義明示，如「護田校尉」、「農令」、「別田令史」、「田官」、「田卒」、「河渠卒」、「負麥卒」等等即爲明例。今又考定「牧士」與其相關之各種制度，則知漢帝國拓邊屯田事業之設施規模之完備與經營之苦心了。（註七）

三

居延漢簡中有一大批簡爲吏卒與一般人民的名籍，過關通行的過所與符傳，以及關上對過路者的詳細紀錄。這些簡上所記大約包括當事者的姓名、身份、郡、縣、里、爵位、年歲、身長、和膚色。這些材料爲研究漢政府對邊地控制的方式、邊民和屯守吏卒的地理分佈、與漢代爵制等諸問題的最重要史料。同時由於這些簡中紀錄了當事者的身長和膚色，我們研究這些材料不但可對邊塞吏卒人民的一切有一